

市人大常委会开展 人大代表促共富 主题调研 推动更多 共富样板 在全市复制推广

本报讯(融媒记者 徐婷婷) 6月17日下午,市人大常委会社会建设工委、城乡建设和环境保护工委联合开展 人大代表促共富 主题调研活动。

在西城街道花川村,调研组一行走进花川电商大楼,深入探访1688永康五金选品中心项目,听取项目情况介绍。据了解,1688永康五金选品中心项目创新采用 传统工厂+电商+仓储物流+选品代发 模式,推动电商与产

业深度融合发展。该项目占地面积超10000平方米,目前已吸引约2万家永康产业带源头商家入驻,其中 超级工厂 近300家、实力商家 近1000家。通过线上引流带动线下成交,销售额实现10倍增长,成为产业转型升级的生动范例。

随后,调研组一行前往花川塘景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实地考察自动化无菌豆制品生产线。市人大代表、花川村党

支部书记姚舒拉讲述了该村以特色产业发展为引领,通过产业链升级带动村民就业创业,探索乡村共富路径的实践经验。据悉,塘景自然村已建成无人机培训基地,为乡村发展注入科技元素,同时将充分挖掘得天独厚的生态资源,精心打造家门口的 露营基地,建起集休闲娱乐、亲近自然于一体的乡村文旅新地标,让乡村文旅产业绽放出更加绚丽的光彩。

调研组指出,实现共同富裕需紧扣 产业振兴核心,立足乡村资源禀赋培育特色产业集群,通过 能人带动+集体参与 的机制设计,让发展成果更广泛惠及基层群众。同时,希望相关部门在政策扶持、要素保障等方面加大创新力度,推动更多 共富样板 在全市范围内复制推广,切实将 人大代表促共富 活动的调研成果转化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实际效能。

翰墨飘香润夏溪 楹联文化焕新彩 市文化特派员邀请省书法名家走进夏溪村

文化特派员在行动

本报讯(融媒记者 王琦铮) 6月17日、18日,省文化馆组织10多名书法名家走进东城街道夏溪村,开展 联韵流光映夏溪 书法点亮和美乡村 活动,以墨为媒,以笔会友,展现夏溪村独特的楹联文化魅力,激活乡村文化资源。

夏溪村有近800年的历史,2017年获得全省首个 中国楹联文化村 称号,书画、楹联创作氛围浓厚。

现场,书法名家们纷纷展纸挥毫,

吸引了不少书法爱好者前来欣赏、学习。活动还设置了互动教学环节,书法名家们耐心讲解书法知识,从握笔姿势到挥笔速度,从字体结构到章法布局,深入浅出的讲解让书法爱好者受益匪浅。

记者了解到,本次活动由派驻夏溪村的市文化特派员胡俊英策划落地,旨在更好地传承与发展楹联文化。自去年派驻夏溪村以来,胡俊英深入走访调研,

举办文化活动、开展品牌建设、培育文化队伍,邀请书法名家进行书法创作、交流楹联文化等,推动夏溪村入选2025年浙江省 书法点亮和美乡村 项目,以翰墨书香擦亮 楹联文化村 金名片,为夏溪村文化振兴注入新活力。

我们将继续深化楹联文化建设,让老百姓对自己的乡村文化更加认同与自豪。胡俊英说,她将着力推进夏溪村文化地标构筑、编撰《夏溪村楹联集锦》、培育楹联文化队伍,以楹联文化赋能乡村振兴,实现从 文化浸润 到 文化惠民 的跨越式发展。

浙师大工业设计 研学团走进我市 探寻五金产业发展创新之路

本报讯(融媒记者 程明星) 6月17日,浙江师范大学设计与创意学院40余名师生来永开展工业设计研学活动。

研学团一行先后走访了永康五金精品馆、浙江斐络工业设计有限公司、五金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等地。在永康五金精品馆,师生们边走边看,了解产品设计理念、生产工艺等信息。在浙江斐络工业设计有限公司,师生们深入了解该公司运作模式和设计流程。

当天,永康五金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相关负责人向研学团成员作了第20届五金产品工业设计大赛的赛事宣讲,详细介绍了各个赛道相关情况,呼吁大家踊跃参赛,为永康五金产业发展献智献力。

研学团成员纷纷表示,此次研学活动让大家吸收到了与课堂所学不一样的知识,为日后学习指明了方向和思路。研学团负责人表示,希望通过产学研合作,为永康五金产业注入更多的创意设计力量,推动产学研实现高质量发展。

方山柿的嫁接 与粮油实施培训开班 将新技术新理念 引入田间地头

本报讯(融媒记者 陈可睿) 6月18日,由市农业农村局主办的农村实用人才方山柿的嫁接与粮油实施培训在舟山镇端岩村举行。

培训为期两天,培训内容涵盖方山柿的果树管理、养护、嫁接等理论知识教学,并设置了嫁接实操与实地观摩教学环节。

现场,学员们全神贯注,认真聆听专家授课。休息之余,学员们围坐一起,彼此交流种植经验。还有学员主动向专家请教栽培技术、病虫害防治等问题,学习氛围十分浓厚。

通过这次培训,我不仅学到了很多农业相关的技能,还通过参观学习开阔了视野。学员唐建勋说。

此次活动不仅是一次技术传授,更是培育农村实用人才的生动实践,将新技术、新理念引入田间地头,为农业现代化建设注入新活力。

传承五金匠心 弘扬非遗文化

6月19日上午,永康市五金非遗代表性传承人技艺培训班开班仪式举行。本次培训由市文广旅体局主办,市文化遗产保护中心承办,通过专题讲座、实操训练和互动研讨,培养兼具创新意识和实操能力的非遗传承人才。 融媒记者 卢斌 摄



校园霸凌 法律亮剑

2024年,修订后的《未成年人保护法》首次明确了 学生欺凌 的法律界定,为未成年人人身安全构筑了一道更加坚实的法律防线。本期《法治直通车》让我们了解一下与校园霸凌相关的法律知识。

1.三要素锁定霸凌行为

《未成年人保护法》第一百三十条规定,学生欺凌包含了 学生之间+蓄意恶意+造成损害 三大核心要件,明确了校园霸凌行为认定的法定标尺。《未成年人学校保护规定》第二十一条细化了校园霸凌的五种具体情形,包括肢体暴力、语言侮辱、财物侵占、社交排斥以及网络诽谤。

2. 三步走 构建安全屏障

遭遇校园霸凌时,孩子和家长可以采取 三步走 自救路径: 即时应对。保持冷静,在保证自身安全的前提下,寻找机会呼喊老师、保安、路人或报警,并及时离开。家长要教育孩子,在受到欺凌后不要沉默或报复,要勇敢地把事情告诉父母和老师。

证据固定。如果身体受到伤害,建议24小时内进行法医鉴定,对于殴打、辱骂等行为,可以使用手机录音、录像固定证

据,在网络空间,如果遭受欺凌(如AI换脸、散播谣言等),可通过 权利卫士 App 等区块链存证软件固定电子证据。

法律救济。若校园霸凌行为造成人身、财产或精神损害,受害者及其家长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赔偿。必要时可通过刑事程序追究施暴者刑事责任。

3.学校、家长需合力应对

《未成年人保护法》第三十九条规定,学校应建立学生欺凌防控工作制度,对教职员工、学生等开展教育和培训。对于严重的欺凌行为,学校不得隐瞒,应当及时向相关部门报告,并配合依法处理。

家长要对子女的行为进行教育和引导。如果子女实施了校园霸凌行为,家长需要承担赔偿责任。此外,《家庭教育促进法》第四十九条规定,未尽到监护职责的家长,可能会被公检法实施训诫,并强制接受家庭教育指导。

4.校园霸凌惩处相关法律规定

对于校园霸凌,法律设置了严密的惩处尺度。

民事赔偿责任:《民法典》规定,如果校园霸凌行为造成受害者人身伤害、财

产损失或精神损害,施暴者及其监护人需要承担民事赔偿责任,包括医疗费、护理费、交通费、营养费、住院伙食补助费等为治疗和康复支出的合理费用。造成残疾或死亡的,还应当赔偿残疾赔偿金、丧葬费和死亡赔偿金。如果侵害造成严重精神损害,受害人有权请求精神损害赔偿。

行政处罚:《治安管理处罚法》第四十条、第四十二条对霸凌行为有所规制。若霸凌行为情节较轻,可能面临警告、罚款等处罚,情节较重的,处拘留并处罚款。

刑事责任:《刑法》第十七条规定,对于达到一定年龄、情节恶劣的霸凌行为,会认定为犯罪。

结语:面对校园霸凌行为应当 零容忍,受害者要勇于拿起法律的武器捍卫尊严。

通讯员 楼品坚

